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情况 (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自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履约评价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需填写表格，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相关表格格式。
2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项目经理近 5 年（自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2 项业绩）。 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及担任项目经理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 需填写表格，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相关表格格式。
3	履约评价（不评审）	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内容：提供近五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履约评价出具时间为准），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若提供超过 5 项，则只按前 5 项计取）。若一个项目提供多项履约评价证明材料的，只认可一项，以评价时间最靠近截标日期的为准。 注： （1）证明资料为建设单位履约评价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2）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如优、良、合格或具体分数。 需填写表格，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相关表格格式。
4	其他（不评审）	提供《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投标承诺函》。 注：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 格式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相关表格格式。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业绩情况

一、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 类型	竣工验收 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 及工程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 建设局	市政 工程	2023-12-10	1505.45	
2	宝君路(环观南路-君新路)市政工程 土石方及桩基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 务署	市政 工程	2024-10-16	1178.98	
3	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 （A216-0995）、（A216-0996）、 （不含桩基）工程室外配套工程专 业分包工程	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 发投资有限公司	市政 工程	2026-2-4	1746.47	
4	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 (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 基)工程管道疏通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 发投资有限公司	市政 工程	2026-2-4	507.69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编号	440309211118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92111170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光明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9399187-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8325.1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11-440311-04-05-754836



项目地址：街道

竣工验收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111-440311-04-05-754836	项目编号	4403092111180001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具体地点	街道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111-440311-04-05-75483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1-11-1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光明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建设单位统一信用社会代码	69399187-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政府财政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产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8325.1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本次申请集中立项的光明区新湖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暨工程,共计33751户,预估总投资18325.1万元,其中政府投资16638.35万元,业主出资1686.75万元,包括14个城中村、7个老旧小区、5所学校、11个食堂。项目建设主要包括红线外市政燃气管道铺设、红线内地下燃气管道铺设、红线内地上燃气管道的安装、调压设备安装及管道天然气入户等。地下燃气管道铺设包括地面的开挖、回填以及路面绿化恢复;地上燃气管道的安装包括机械吊装和脚手架等工程措施使用。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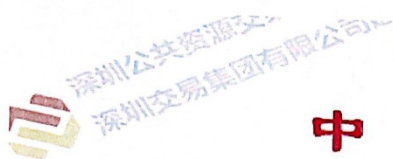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编号	440309211118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92111170001
建设单位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项目		
总面积 (平方米)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		
立项级别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2111180001-BD-004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2111170001-BD-004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2-11-02	中标金额 (万元)	1505.45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建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HCMT14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GBF00J
项目负责人	贺仕寿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421*****33	注册登记时间	2022-11-02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1-440311-04-05-754836008001

标段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05.452225万元

中标工期: 27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贺仕寿



本工程于 2022-10-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07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贺仕寿)

查验码: 170565235462709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2111-440311-04-05-754836008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
分)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公明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贺仕寿 资格等级: 一级 证书号码: 粤 1442009201633143

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07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公明街道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拟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的天然气管道工程等。

结构形式: _____

层 / 幢: _____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政府财政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的所有工程内容。具体详见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 _____ m ³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 _____
	□石方: _____ m ³		m ²
	□运距: _____ km		

□边坡与基坑 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 _____ m □边坡高度: _____ m □基坑周长: _____ m □基坑深度: 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 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 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 mm/____ 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 _____ m ² □冷负荷: _____ RT (冷吨)
□主体结构工 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 _____ m ²
□装饰、装修及 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 _____ m ² □幕墙: _____ m ²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 _____ 部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与防水 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² □防水层面积: _____ m ²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给排水工程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管长: _____ m
□电气工程	□强电系统 □弱电系统	□其他房建及配 套工程	□高低压配电、外 线电缆工程 □其他:
□建筑节能	□屋面节能工程 □外墙节能工程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其他通用安装 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 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七通一平工程	□面积: _____ 万 m ²	□海绵城市工程	□面积: _____ 万 m ²
□挡墙护坡工程	□厚×高: _____ m×_____ m 总长: _____ m	□燃气工程	□最大管径: DN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软基处理工程	□面积: _____ 万 m ²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矩形断面 总宽×高: _____ m×_____ m 舱数: _____ 舱 总长: _____ m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 _____ m 总长: _____ m	□路灯工程	□ _____ 座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 _____ m 桥宽: _____ m 总长: _____ m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隧道工程	□洞宽×高: _____ m×_____ m 总长: _____ m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给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 DN _____ mm 总长: _____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 排水管道工程	m ☐ 雨水管： 最大管径：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 t/d ☐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 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 _____ m×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 m ²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_ km ☐ 车站： _____ 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 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其他市政及 配套工程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 水池等) 公称容积: _____ 万 m ³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0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零伍万肆仟伍佰贰拾贰元贰角伍分 (¥15054522.2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零伍佰陆拾陆元肆角叁分 (¥220566.43 元);

(2) ☒ 工程保险费: (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壹万伍仟叁佰零捌元玖角壹分（¥15308.91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伍仟肆佰肆拾伍元伍角捌分（¥765445.58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6.98%。

气工程专用设备材料按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燃气专供材料销售价格进行计价，详见《燃气工程专用设备材料表》2022年4月，燃气专用设备材料由承包人采购，投标时可不参与下浮和竞价，承包人投标时修改相关材料价格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但承包人知晓本合同费用属于政府拨款,如因发包人财务审批流程或者国库集中支付导致延期付款,承包人不得因此为由向发包人追究违约责任。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正本 贰 份,发包人 壹 份,承包人 壹 份;副本 陆 份,发包人 叁 份,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辖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工程内容	地上：121 栋/3836 户； 地下：1432.15 米，阀门 DN160/1 个，DN110/2 个，DN90/2 个，DN63/3 个，腰轮表 G16/3 台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5054522.25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22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已完成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已完成	
5、其它		/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 完 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资料齐全 合格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资料齐全 合格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审查结论：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经审查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9 年 12月10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李红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李红
成员	杨敏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杨敏
	陈磊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陈磊
	陈二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陈二
	贺仕寿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贺仕寿
	王强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强
	王强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王强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质量评定

[illegible]

竣工验收结论: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已按合同及设计规范要求完工，竣工资料齐备，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勘察单位共同验收，一致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2023 年 12 月 10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

2023 年 12 月 10 日

全过程咨询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中标通知书

致: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宝君路（环观南路-君新路）项目土石方及桩基工程分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确定为中标单位,总价：11789824.19元。本总价不作结算依据，最终结算工程数量以现场实际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结算单价以签订机械计件租赁分包合同单价为依据。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7 内前往宝君路（环观南路-君新路）项目部与我方签订分包合同。



中铁五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宝君路（环观南路—君新路）市政工程
土石方及桩基工程

机械计件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ZTWJ-SZ-BJL-001

机械承租人：中铁五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出租人：深圳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签订日期：2022年8月25日

机械计件租赁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ZTWJ-SZ-BIL-001

机械承租人: 中铁五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宝君路(环观南路-君新路)市政工程项目经理部 (以下简称“甲方”)

机械出租人: 深圳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工程施工需要租赁乙方的机械设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机械计件租赁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注册情况及纳税身份情况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GBF00J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宏展

1.2 乙方为: 一般 纳税人。

第二条 机械机具租赁作业

2.1 租赁机械清单

甲方租赁乙方的机械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租赁机械机具清单》(附件3)所列机械机具,由乙方直接负责机械作业。根据工程现场机械作业需要,乙方应根据具体情况增减的配套机械机具。

2.2 甲方租赁乙方上述机械,乙方承担机械作业名称: 土石方及桩基工程;

2.3 机械作业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环观南路-君新路;

2.4 机械承担作业范围及工作内容: 为完成本合同作业内容必须实施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的开挖(含道路、桥梁、给排水、燃气管道等)和外运、土方回填、土方平整、零星土、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碎石桩、路面及结构拆除、砼渣破除、水平及垂直运输、装车、基坑内二次翻倒、现场倒运、安全文明施工、开挖期间降水维护、临时引排水、各类协调、安全文明及环保、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协调城管等政府部门关系、场内、场外公用道路的清理、办理相关运输手续以及按照设计图纸规定及甲方指示的其他为完成余方弃置工程进行的项目的全部 的工作内容,都属于作业范围。

第三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 11789824.20 元(大写:人民币人民币壹仟壹佰柒拾捌万玖仟捌佰贰拾肆元贰角)。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10816352.5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捌拾壹万陆仟叁佰伍拾贰元伍角),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 973471.72 元(大写:人民币 玖拾柒万叁仟肆佰柒拾壹元柒角贰分)。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以《机械作业量及费用清单》(附件4)所列细目的单价和施工图范围内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

第四条 机械作业期限

4.1 机械租赁总日历工作天数为：384天。

4.2 租赁起始日期：2023年9月5日（暂定），乙方机械到达作业现场，经甲方验收具备开工条件时算起；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9月23日。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机械作业，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和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作业工期调整，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因作业工期调整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考虑。

4.3 控制性工程节点作业工期目标为完成项目部施工生产计划下达的节点目标。

第五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或履约负责人

5.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杨臻，职务：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5.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约负责人为：李宏展，身份证号：440306199708220218，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机械作业中的结算、材料领用、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等相关事宜。

第六条 收款账户信息及增值税开票信息

6.1 乙方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深圳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725

6.2 甲方的增值税开票信息为：

单位名称：中铁五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81KR6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湖路明腾中心大厦13层1303A房

电话：1387595167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梅丽路支行

账号：41003500040028751

第七条 通知及送达

7.1 甲方收取通知（函件）约定为以下两种方式之一：

7.1.1 通信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区）观澜镇（街道）凌屋工业路村（路）12号C栋201，收件人为杨臻项目经理，邮编为518110；

7.1.2 面交甲方杨臻项目经理签收。

7.1.3 邮寄甲方公司注册地址，收件人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7.2 乙方收取通知（函件）约定为以下三种方式之一：

7.2.1 通信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区）沙井镇（街道）东塘社区新沙村（路）530号永东兴大厦819，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邮编为518106；

7.2.2 面交乙方项目现场负责人签收；

7.2.3 电子邮箱 _____@_____.com。

7.3 通知（函件）按任何一种约定方式递送均视为已经送达。电子邮件无论是否收阅，均视为已经送达，与纸质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4 任一方变更送达地址必须在变更地址之日起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否则不发生送达地址变更的法律效力，对方按原地址送达仍然为有效送达。

第八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效力顺序

8.1 合同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施工劳务分包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相关附件；
- (5)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
- (6)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的验工计量单据及其它具有确定权利义务价值的文书；

(7)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建设单位/监理/甲方所编制的施工组织计划以及有关工程质量/技术/安全/环境/进度等方面的书面通知和文件；

8.2 上述文件应相互结合理解；合同文件之间有冲突的，按本合同 8.1 条所列先后顺序确定效力顺序，排序在前者效力优先。

8.3 合同文件用语有歧义的，应按有经验的工程师的善意理解予以解释。

第九条 本合同条款效力顺序和解释

9.1 本合同条款应相互结合理解。合同条款之间有冲突的，按以下原则确定效力顺序：

9.1.1 本合同第十一条效力优先于其他条款；

9.1.2 合同正文效力优先于附件。

9.2 本合同条款用语有歧义的，应按有经验的工程师的善意理解予以解释。

第十条 乙方申明：

10.1 乙方提交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授权委托书等证明主体资格的文件真实合法；

10.2 乙方已进行现场踏勘，并已详细了解现场施工背景及地质情况及甲方编制的总体施工组织计划、甲方有关管理制度；

10.3 乙方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分包方，对本合同条款已认真阅读，签订本合同是基于乙方调查了解的情况作出的商业判断，已经详细调查了解了本合同实施地的地形地质、水文气候、市场行情、风土人情，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11.1 本合同由甲方授权代表签字、加盖甲方法人单位印章，乙方授权代表签字、加盖乙方法人单位印章。

11.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乙方按约定交纳保证金后生效。

11.3 本合同自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的机械作业后即告终止。但保证金条款至约定期满后终止；争议解决条款至双方争议解决后终止。分包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十二条 附则

12.1 双方或一方签认的单据上（包括但不限于验收单、结算单、对账单等单据）如有本合同条款约定不一致的内容，均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12.2 除本合同中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双方不得在签认的单据上（包括但不限于验收单、结算单、对账单等单据）增设违约责任条款，否则该单据上增设的违约责任条款无效。

12.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任何一方发生税务登记、公司名称等重大信息的变更事项，应在重大信息变更后的7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情况，并提供相关信息资料。

12.4 本合同的债权不得用于担保。

第十三条 其他（本条须与合同正文同机打印，手写无效，不同机打印无效）

13.1 _____。

13.2 _____。

附件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附件3 《租赁机械机具清单》

附件4 《机械作业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5 《主要材料供应表》

附件6 《乙方人员配备计划表》

附件7 《廉政协议》

附件8 《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9 《工程质量责任协议》

机械承租人：（)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机械出租人：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宝君路（环观南路-君新路）市政工 程土石方及桩基工程				建筑面积	/	层数	/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合同名称	施工合同				工程造价	11789824.2元				完工时间	
工程 内容 及检查 情况	本工程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的开挖（含道路、桥梁、给排水、燃气管道等）和外运、土方回填、土方平整、零星土、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碎石桩、路面及结构拆除、砼渣破除、水平及垂直运输、装车、基坑内二次翻倒、现场倒退、安全文明施工、开挖期间降水维护、临时引排水、各类协调、安全文明及环保，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协调城管等政府部门关系、场内，场外公用道路的清理、办理相关运输手续以及按照设计图纸规定及甲方指示的其他为完成余方弃置工程进行的项目的全部的工作内容。										
验收 意见	项目负责部门：中铁五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项目部				验收小组： 验收日期：2024 年 10 月 15 日						
	施工质量： 验收日期：2024 年 10 月 15 日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 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工程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 （公章） 2024年10月16日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市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公章） 2024 年 10 月 16 日						

3、凤凰鸿富科技广场 (A216-0993)、(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基) 工程室外配套工程
专业分包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凤凰鸿富科技广场 (A216-0993)、(A216-0995)、(A216-0996) (不含桩基)
工程室外配套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招标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请你单位在领取本通知书后 7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专业分包合同。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464770.66 元	

招标人（盖项目章）：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6月21日



合同编号：SZ-JK-ZY-007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名称：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A216-0995）、
（A216-0996）（不含桩基）工程室外配套工程专
业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

甲方（承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日期：2024年7月5日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基）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双方就室外配套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基）工程室外配套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按凤凰鸿富科技广场室外配套工程相关施工图纸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室外景观绿化、室外景观园建、室外安装工程等。具体清单名称、规格、数量见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7 月 01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 年 01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15 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三、质量标准

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确保整体项目取得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质量验收以国家、地方或行业的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为依据，总包合同有约定的、并且约定的验收标准高于国家、地方或行业标准的，以总包合同约定为依据，分包人在施工时需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17464770.66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肆拾陆万

肆仟柒佰柒拾元陆角陆分；其中不含税金额 16022725.38 元，增值税税率 9%，税额 1442045.28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叁仟玖佰肆拾叁元壹角贰分（¥ 523943.12 元）。（合同价款为本合同的最高限额，并以最终结算价格为准，超出的金额必须签订补充协议）。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3.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4.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合同补充协议（如有）；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函及其附录；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

定承诺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在 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应当同时按照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书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0368U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190330368U

地 址: 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GBF00J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DGBF00J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N26 区海秀路 2021 号荣超滨海大

厦 B 座 901

邮 政 编 码: 51000

法定代表人: 邓智文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李宏展

委托代理人: 郭智云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020-22382667

传 真: 0755-23202043

电 子 信 箱: 020-22382667

电 子 信 箱: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开 户 银 行: 深圳农商银行福和支行

公司广州天寿路支行

账 号: 4400 1581 1080 5300 0183 账 号: 0004 3486 3279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 (请在下方勾选)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凤凰鸿富科技广场
(A216-0993)、(A216-0995)、(A216-0996) (不含桩基)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 2月 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凤凰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A216-0995)、(A216-0996) (不含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凤业四路与富风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06668.43m²	工程造价	1227559194.03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14~31	层
	框支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37-03-10168201、2019-440306-37-03-10168202、2019-440306-37-03-10168203 2022-1033[改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26年2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019-440306-37-03-10168201-01、2019-440306-37-03-10168202-01、2019-440306-37-03-1016820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凤凰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安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胜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圳防人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深中富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春鹏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庆江
副组长	祝嵩、李向明
组员	文献辉、龙云芳、黄维、苏兴文、郑昕、洪冬明、罗伟坤、凌锋、郭智云、陈瑞海、陈宏斌、肖志伦、李建林、周建辉、唐忠奎、龙伟、林豫康、罗正良、王万龙、湛亮、贺仕寿、钟琼育、陈喜为、钟宏涛、吴泽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向明	文献辉、郑昕、郭智云、陈瑞海、肖志伦、龙伟、贺仕寿、陈喜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祝嵩	苏兴文、陈宏斌、李建林、周建辉、唐忠奎、罗正良、湛亮、钟琼育
工程质控资料	龙云芳	黄维、王万龙、凌锋、钟宏涛、吴泽雄、林豫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仁江	深圳市国康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仁江
2	伍云芳	深圳市国康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伍云芳
3	王明	深圳市国康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明
4	李仁江	深圳市国康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仁江
5	高嵩	深圳市国康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高嵩
6	李仁江	广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工	李仁江
7	徐修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徐修
8	徐修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徐修
9	李仁江	广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仁江
10	李仁江	深圳华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仁江
11	王明	深圳华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明
12	唐志奎	深圳华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唐志奎
13	王明	深圳华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明
14	林德康	深圳华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德康
15	王明	深圳华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明
16	李仁江	深圳市国康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仁江
17	王明	深圳市国康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明
18	王明	深圳市国康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明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郑昕
注册号：4400030-112
有效期：至2027年0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2月4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4日



* GD-E1-914/6 *

4、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基)工程管道疏通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基）工程管道疏通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招标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请你单位在领取本通知书后7天内与招标人签订专业分包合同。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76919.63 元	

招标人（盖项目章）：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2 月 6 日

合同编号：SZ-FH-ZY-010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项目名称：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
（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基）工程

____年____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签订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基）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双方就管道疏通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凤凰鸿富科技广场（A216-0993）、（A216-0995）、（A216-0996）（不含桩基）工程管道疏通工程专业。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按凤凰鸿富科技广场管道疏通工程相关施工图纸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围挡四周混凝土路面破除、修复、管井清淤、管道疏通、井筒修复、路面交通导引线画线、围挡更换工程建设等。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5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02 月 1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施工图纸及规范要求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5076919.63（人民币），大写：伍佰零柒万陆仟玖佰

壹拾玖元陆角叁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4657724.43（人民币），增值税金额为¥419195.20（人民币）。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为：¥152307.59（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贰仟叁佰零柒元伍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39731.73（人民币），增值税金额为¥12575.86（人民币）。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另外签订）；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工程总承包合同相关节选文本等文件；
- （10）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

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

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4 年 月 日在广州市荔湾区签订，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应当同时按照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肆 份，分包人执 贰 份。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30368U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30368U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GBF00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DGBF00J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N26 区海秀路 2021 号荣超滨海大厦 B 座 901

邮 政 编 码: 510145 邮 政 编 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邓智文 法定代表人: 李宏展

委托代理人: 郭智云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020-22382667 传 真: 0755-23202043

电 子 信 箱: 020-22382667 电 子 信 箱: 0755-23202043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开 户 银 行: 深圳农商银行福和支行

州天寿路支行

账 号: 4400 1581 1080 5300 0183 账 号: 0004 3486 3279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 (请在下方勾选)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凤凰鸿富科技广场
(A216-0993)、(A216-0995)、(A216-0996) (不含桩基)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2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凤凰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凤凰鸿富科技广场 (A216-0993)、(A216-0995)、(A216-0996) (不含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凤业四路与富风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06668.43m²	工程造价	1227559194.03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14~31 层		
	框支剪力墙结构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37-03-10168201、 2019-440306-37-03-10168202、 2019-440306-37-03-10168203 2022-1033[改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26 年 2 月 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019-440306-37-03-10168201-01、 2019-440306-37-03-10168202-01、 2019-440306-37-03-1016820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凤凰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安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胜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圳防人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深中富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深圳市春鹏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庆江
副组长	祝嵩、李向明
组员	文献辉、龙云芳、黄维、苏兴文、郑昕、洪冬明、罗伟坤、凌锋、郭智云、陈瑞海、陈宏斌、肖志伦、李建林、周建辉、唐忠奎、龙伟、林豫康、罗正良、王万龙、湛亮、贺仕寿、钟琼育、陈喜为、钟宏涛、吴泽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向明	文献辉、郑昕、郭智云、陈瑞海、肖志伦、龙伟、贺仕寿、陈喜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祝嵩	苏兴文、陈宏斌、李建林、周建辉、唐忠奎、罗正良、湛亮、钟琼育
工程质控资料	龙云芳	黄维、王万龙、凌锋、钟宏涛、吴泽雄、林豫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良江	深圳市凤凰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良江
2	伍云芳	深圳市凤凰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伍云芳
3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高工	李永
4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高工	李永
5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高工	李永
6	李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工	李永
7	李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永
8	李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永
9	李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永
10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
11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
12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
13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
14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
15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
16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永
17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
18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郑昕 注册号：4400030-112 有效期：至2027年0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2月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4日

* GD-E1-914/6 *

2.、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 职务	竣工验收日期	合同金额（万 元）	备注
1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 经理	2023 年 12 月 10 日	1505.452225	
2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31995326>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

信用中国

手机查看

项目数据

招投标信息详情

公明街道第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招

数据等级

B

B

B

项目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2111180001-BD-004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2111170001-BD-004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2-11-02	中标金额(万元)	1505.45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建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HCMT14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GBF00J
项目负责人	贺仕寿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	430421*****33	注册登记时间	2022-11-02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1-440311-04-05-754836008001

标段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05.452225万元

中标工期: 27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贺仕寿



本工程于 2022-10-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07



查验码: 170565235462709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2111-440311-04-05-754836008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
分)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公明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贺仕寿 资格等级: 一级 证书号码: 粤 1442009201633143

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07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公明街道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拟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的天然气管道工程等。

结构形式: _____

层 / 幢: _____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政府财政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的所有工程内容。具体详见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 _____ m ³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 _____
	□石方: _____ m ³		m ²
	□运距: _____ km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_____ m ☐ 边坡高度: _____ m ☐ 基坑周长: _____ m ☐ 基坑深度: _____ m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 mm/_____ 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_____ m ² ☐ 冷负荷: _____ RT (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 m ²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_____ m ² ☐ 幕墙: _____ 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_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_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² ☐ 防水层面积: _____ m ²	☐ 消防工程	☐ 消防水系统 ☐ 消防电系统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 管长: _____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 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七通一平工程	□面积：_____万 m ²	□海绵城市工程	□面积：_____万 m ²
□挡墙护坡工程	□厚×高：_____ m×_____ m 总长：_____ m	□燃气工程	□最大管径：DN _____ mm 总长：_____ m
□软基处理工程	□面积：_____万 m ²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矩形断面 总宽×高：_____ m×__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 m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_____m 总长：_____ m	□路灯工程	□ _____座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_____ m 桥宽：_____ m 总长：_____ m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隧道工程	□洞宽×高：_____ m×_____ m 总长：_____ m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 m
□给排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DN _____ mm 总长：_____ m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 m

	m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 t/d ☐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 t/d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 _____ m×_____ m 总长: _____ m	□园林绿化工程	□面积: _____ m ²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h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_ km ☐ 车站: _____ 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 加压构筑物工 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 其他市政及 配套工程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 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 万 m ³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0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零伍万肆仟伍佰贰拾贰元贰角伍分 (¥15054522.2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零伍佰陆拾陆元肆角叁分 (¥220566.43 元)；

(2) ☒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壹万伍仟叁佰零捌元玖角壹分（¥15308.91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伍仟肆佰肆拾伍元伍角捌分（¥765445.58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6.98%。

气工程专用设备材料按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燃气专供材料销售价格进行计价，详见《燃气工程专用设备材料表》2022年4月，燃气专用设备材料由承包人采购，投标时可不参与下浮和竞价，承包人投标时修改相关材料价格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但承包人知晓本合同费用属于政府拨款,如因发包人财务审批流程或者国库集中支付导致延期付款,承包人不得因此为由向发包人追究违约责任。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陆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燃气工程专用)

深圳市建设局监制



竣工项目燃气工程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辖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工程内容	地上：121 栋/3836 户； 地下：1432.15 米，阀门 DN160/1 个，DN110/2 个，DN90/2 个，DN63/3 个，腰轮表 G16/3 台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5054522.25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22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	/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场站燃气工程		/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已完成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已完成	
5、其它		/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已 完 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资料齐全 合格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资料齐全 合格
五、质量合格文件 1、设计单位 2、施工单位 3、监理单位	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审查结论：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经审查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3 年 12月10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李红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李红
成员	杨文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杨文
	陈磊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陈磊
	陈二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陈二
	贺化寿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贺化寿
	王磊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磊
	王斯佳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王斯佳

二、验收组织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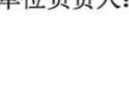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验收人员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验收人员分别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各类工程名称	评定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
1、场站燃气工程	/	共 <u>12</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2</u> 项	共核查 <u>4</u> 项，符合要求 <u>4</u> 项，共抽查 <u>4</u> 项，符合要求 <u>4</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共抽查 <u>8</u> 项，符合要求 <u>8</u> 项，不符合要求 <u>0</u> 项
2、市政燃气管道工程	/			
3、地上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4、庭院燃气管道工程	合格			
5、其它	/			
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执 行 标 准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33-2005			
	《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94-2009			
工程中存在问题： 无				

竣工验收结论:

“公明街道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普及工程(二期部分)”已按合同及设计规范要求完工,竣工资料齐备,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勘察单位共同验收,一致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2023 年 12 月 10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2023 年 12 月 10 日	全过程咨询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3、履约评价

三、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航天信息有限公司宝安区新办公室设计装修 EPC 工程	深圳航天信息有限公司	优	2022-7-15
2	燕罗街道洪桥头社区展现洪氏文化传承文化墙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优	2022-3-10
3	松岗潭头幼儿园校园改造装饰工程（小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潭头幼儿园	良	2022-8-20
4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西岸观邸幼儿园校舍场馆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西岸观邸幼儿园	良	2022-9-9
5				

1、深圳航天信息有限公司宝安区新办公室设计装修 EPC 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发包人名称：深圳航天信息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航天信息有限公司宝安区新办公室设计装修 EPC 工程		工程编号	CG2-04-202103022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李生 0755-85059099	
中标金额		9396447.03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1 年 0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08 月 2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 合同其他事项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该单位在施工质量、工程价格及售后服务方面情况优秀，总体评价优秀、优秀。				
发包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2 年 7 月 15 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使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时应的框内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燕罗街道洪桥头社区展现洪氏文化传承文化墙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洪桥头社区展现洪氏文化传承文化墙改造工程		工程编号	4403932021080400500101Y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林 生 136 9985 0286	
中标金额		31.6002 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合同其他事项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施工单位在项目工期、质量、安全等方面履约情况优秀					
发包单位意见（公章）	张  日期: 2022 年 3 月 10 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使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时应的框内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松岗潭头幼儿园校园改造装饰工程（小型工程）

附件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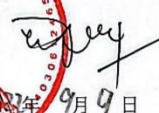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潭头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3202205170020001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工程项目名称	松岗潭头幼儿园校园改造装饰工程（小型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李宏发			联系电话	
中标金额	97.952286 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2022年1月15日至2022年8月20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	☐ 良	☐ 中	☐ 差
	履约质量	☒ 优	☐ 良	☐ 中	☐ 差
	进度控制	☐ 优	☒ 良	☐ 中	☐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熊军 25367 2022.10.11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签名）  2022年8月20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签名）  2022年8月20日					

4、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西岸观邸幼儿园校舍场馆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附件 4: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西岸观邸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32022070500400101Y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西岸观邸幼儿园校舍场馆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施工法定代表人	李宏发		联系电话		
中标金额	¥: 289222.67 元 （大写：贰拾捌万玖仟贰佰贰拾贰元陆角柒分）				
合同履约时间	自 年 月 至 年 月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	☒ 良	☐ 中	☐ 差
	履约质量	☐ 优	☐ 良	☒ 中	☐ 差
	进度控制	☐ 优	☐ 良	☒ 中	☐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议工程履约评价为“良”。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2年9月9日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宏发 2022年9月9日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2年9月9日					

4、其他

四、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

深圳市塘头股份合作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标段编号 E-03-10-1002500-012701Y001，塘头第三工业区路面改造（三资工程）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工程师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N26 区海秀路 2021 号荣超滨海大厦 B 座 901

邮政编码：518101

公司总部电话：0755-23202043

传真：0755-23202043

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五、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塘头股份合作公司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塘头第三工业区路面改造（三资工程）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负责人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深圳市特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N26 区海秀路 2021 号荣超滨海大厦 B 座 901

邮政编码：518101

公司总部电话：0755-23202043

传真：0755-23202043

日期：2026年7月20日

